

## 管理學院105學年度第3次主管會議暨AACSB指導會議（Steering Committee）紀錄

壹、開會時間：105年10月18日（星期三）中午12時10分

貳、開會地點：管理學院3樓會議室

參、主持人：林院長正章

紀錄：郭美祺

肆、出席人員：嵇允嬋副院長、工資管系李昇暉主任、交管系廖俊雄主任、企管系葉桂珍主任、會計系王澤世主任、統計系馬瀾嘉主任、國企所史習安所長、國經所陳正忠所長（張巍勳老師代）、體健休所林麗娟所長、EMBA蔡東峻執行長、國際學術交流中心林軒竹主任、個案教學中心張紹基主任（請假）、APMR期刊編輯中心江明憲主任（請假）。

伍、列席人員：

陸、宣讀上次會議紀錄及議案執行情形：

柒、主席報告：

- 一、為協助學生就業輔導，管院自102學年度起，提供1學年2萬元補助額度，請各系所聘請畢業校友擔任企業導師，提供學生就業諮詢指導。105學年度賡續辦理企業導師，請於10月底前填具企業導師經費申請表（附件1，第1頁）送院彙整辦理。
- 二、企管系、會計系、國企所申請新聘教師員額案，業經本校105年9月26日教師延攬規劃委員會審議完畢，校方優先核給管院競爭員額一名，該員額申請程序依校方作業程序辦理。檢附人事室通知函如附件供參。（院長補充報告：教師延攬規劃委員會核撥教師員額採教師離退1人只核給0.8人作法，管院本次因企管系離退2位教師獲優先核給競爭員額1名，該競爭員額請企管系依校方競爭性員額申請流程辦理。）
- 三、為製作管院60周年紀念影片及紀念專刊，請各系所依附件管院大事記儘快提供歷史資料及照片，所提供之資料及照片請註明年度及主題、活動內容，以利分類運用。

捌、討論事項：

提案一

提案單位：管理學院

案由：推派本校85優秀青年校友管院致詞代表案，請討論。

說明：

- 一、依校友中心成大校友字第105A520010號函辦理（附件2，第2-3頁）。
- 二、管院各系所共推薦13位優秀青年校友，13位均當選。

三、檢附管院當選名單如附件（附件2，第4頁），因各院僅能推派1位致詞代表，擬請由當選名單中推派1位校友擔任管院致詞代表。

擬辦：推派結果送校友中心辦理後續事宜。

決議：推派致詞代表優先順序：

第一順位：工資管系張錫董事長。

第二優先：交管系韓梁中總經理。

第三優先：會計系許牧群財務長。

提案二

提案單位：管理學院

案由：本院各系所行政人力合理配置調配原則、人力超額系所回補/短絀系所補助業務費案，請討論。

說明：

一、管院因國經所、會計系、交管系、國企所行政人員離退，依校方核配行政人力員額，於105年8月31日召集行政人力不足系所交管系、會計系、國企所、國經所、體健休所開會協調校方核給行政人力員額，並將該會議決議提請本院105年10月5日主管會議備查，會議決議如下：

(一)105年8月31日員額不足系所交管系、會計系、國企所、國經所、體健休所員額調配協調會議紀錄同意備查。

(二)有關全院行政人力合理配置調配原則及106年起行政人力超額/不足系所回補/補助業務費事項，擇期再召開主管會議議決。

二、105年8月31日行政人力不足系所之行政人力合理配置調配原則，以及人力超額系所回補/短絀系所補助業務費，決議如下：

1. 依校方所計算各系所之職員合理配置員額，保障分配合理配置員額數至「整數員額」，其餘「不足員額」為「管院可調配總員額」。

2. 為確保各系所行政業務得以傳承，未核配校聘員額之系所，將優先由「管院可調配總員額」，核配1名員額。剩餘之「管院可調配總員額」，再依各系所「不足員額」小數點高低順序排序，依序核配。

3. 依員額合理配置，系所超額員額回補業務費或不足員額補助業務費計算公式如下：

按校方定額補助職員員額合理配置不足系所業務費計算方式，加計勞退健保費計算回補或補助額度。計算公式：  
校聘組員第1級240薪點加計勞退健保費（現為29,064元+5,345元=34,409元/月）\*職員員額合理配置超餘

額／不足人數＊在職月數／12＊13.5 月（含 1.5 個月年終獎金）。

4. 職員員額合理配置超額系所回補業務費自 106 年起執行，於分配各系所年度教學業務費時核算回補。105 年職員員額合理配置不足系所業務費補助，校方業務費補助不足部分，由管院負擔。

三、檢附 105 年 10 月 17 日研發處各系所職員員額合理配置標準表（附件 3，第 5-6 頁）供參。

擬辦：依討論結果辦理。

決議：

- 一、請研發處企劃組提供本校實施職員員額合理配置會議紀錄及各系所職員員額合理配置標準表計算公式 excel 檔案予各系所，以利各系所試算檢核。
- 二、請職員員額合理配置標準表上尚有工讀生對應約聘行政人力之工資管系、交管系、統計系，考量取消工讀生配置，增加校方核配職員員額數。
- 三、依使用者付費原則，請人力超額系所思考落日條款。
- 四、其餘 11 月份主管會議再進行討論。

拾、臨時動議：無。

拾壹、散會時間：105 年 10 月 18 日（星期二）下午 14 時。